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招为投资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计划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6月9日，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收到本公司股东深圳市招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招为投资”)《关于减持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的告知函》，招为投资拟在本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52,707,772股。若此期间本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回购注销等股本变动事项，前述减持数量进行相应调整。现将相关信息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名称：深圳市招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二)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招为投资持有本公司股份52,707,772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67%；

(三) 招为投资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之一致行动人。

二、前期减持情况

序号	减持计划	减持期间	减持前持股数量(股)	计划减持数量(股)	减持数量(股)	减持数量占计划减持数量的比例	减持后持股数量(股)
1	第一次	2019年8月30日至2020年1月13日	84,745,762	42,372,881	32,037,990	75.61%	52,707,772
2	第二次	2020年7月29日至2020年12月31日	52,707,772	52,707,772	0	0%	52,707,772
3	第三次	2021年1月4日至2021年7月3日	52,707,772	52,707,772	0	0%	52,707,772

三、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 减持原因：招为投资投资策略需要；

(二) 股份来源：本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

(三) 减持数量和比例：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52,707,77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7%），若此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股本变动事项，前述减持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四) 减持期间：本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即2021年7月5日至2022年1月4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内，不进行减持，不再执行第三次减持计划；

(五) 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六) 减持价格区间：根据减持时市场价格确定。

招为投资相关承诺已正常履行完毕，无新增尚未履行的承诺。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 招为投资将根据市场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二) 上述拟减持的股份亦不排除通过大宗交易等其他方式减持的可能，通过大宗交易等其他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量不超过52,707,772股；

(三) 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亦不存在违反相关股东股份锁定及减持相关承诺的情况；

(四)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本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本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 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本公司董事会将督促招为投资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关于减持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十日